

苏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

关于“各项代付资金”和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基金赤字弥补”两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不予对外公开的报告

市人社局、市财政局：

近日，我中心接市财政局通知，根据预决算对外公开的要求，将对外公开人社部门项目绩效，经研究，“各项代付资金”和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基金赤字弥补”两个项目的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不宜对外公开，特报告如下：

“各项代付资金”项目涉及企业离休干部、转制事改企退休人员及下限补差企业退休人员等特殊敏感人群。其中，企业离休干部多项待遇均出自涉密文件，且待遇较高，公开后极易引起攀比，引发社会矛盾。转制事改企退休补差人员为事业单位转制前退休、按事业退休标准进行补足的企业退休人员，有长期上访、集访、闹访现象，如此时公开，存在引发上访事件反弹风险，带来不安定因素。

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基金赤字弥补”项目数额较大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较其他险种待遇水平较高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较为敏感，相关配套政策、测算方法多为依申请公开，且待遇核定计发相关的缴费指数有一定密级。如果公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赤字弥补项目，易导致社会层面攀比，产生不稳定

因素，并存在一定涉密风险。

特此报告。

苏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

2024年4月10日



情况属实，请予以支持。



拟同意，请依法处理。



4/12